

113 學年度臺北市學科平臺兼任課程輔導員遴選簡章

壹、依據

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以下稱教育局）「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」教師專業增能組學科平臺（以下稱學科平臺）113 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
貳、目的

為促進學科平臺推動本市課程發展與教學輔導相關業務，透過公開方式遴選本市優秀教師，擔任學科平臺兼任課程輔導員，以提升本市課程及教學專業發展。

參、遴選資格與條件

1、本市公立高級中等學校編制內合格現職教師，實際擔任教學年資屆滿 3 年以上且服務成績優良，有具體事蹟或證明文件者。

2、條件

- (1) 對課程發展與教學研究具有興趣或經驗豐富者。
- (2) 具愛心、教育服務熱忱、樂於學習分享且願意投入教學創新者。
- (3) 如符合下列特殊表現或優良品蹟等條件者優先。
 1. 本市特聘教師。
 2. 本市特殊優良教師或優良教師。
 3. 學科中心種子教師。
 4. 曾參與校內課程研發之高級中學教師。

肆、遴選組別與員額

兼任課程輔導員配合課程輔導員，協助推動各學科領域業務，其遴選組別、員額及減授課節數如下表：

學科(領域)別		員額	減授課節數
自然科學領域	地球科學	1	2
科技領域	生活科技	1	1
綜合領域	家政	2	1

伍、工作項目

- 1、配合十二年國教課綱相關政策，落實辦理教師專業精進發展工作。
- 2、協助各領域（學科）課程設計與評量、精緻教學及學校課程發展。
- 3、辦理教師課程教學之諮詢輔導相關工作。
- 4、配合學科平臺業務推動，規劃與執行相關經費運作事宜。
- 5、辦理研習與工作坊，並出席相關活動與會議討論。

陸、任期與權益

- 1、兼任課程輔導員聘期為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，期滿表現優異且經該

員服務學校同意者，得於下個學年度續聘之。

- 2、兼任課程輔導員得減授每週基本教學節數 1-2 節（如上表）。減授課務所需經費優先由教育部補助經費或各校相關經費支應，不足或執行有困難時，由各校陳報教育局專案處理，並由教育局另行撥付。
- 3、兼任課程輔導員於學期中倘因個人特殊事由（退休除外），於聘任期間請假達二分之一以上無履行學科平臺工作時，該學年度輔導員資格取消，聘書應繳回，且擔任輔導員之年資不予採計。
- 4、推動課程發展及教學輔導績效優良者，依相關規定核予獎勵。

柒、報名事宜

1、簡章與報名表下載

簡章與報名表以公文函送各校，並公告於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（以下稱陽明高中；<https://www.ymsh.tp.edu.tw/>）網頁與臺北市高中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網頁（以下稱高中工作圈；<https://eduwork.tp.edu.tw/nss/p/index>），亦可至學科平臺 Facebook（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THSCIAP>）網頁下載。

2、報名方式與期限

- (1) 請備妥下列繳交表件，並以電子檔方式逕送臺北市學科平臺專案教師李研懷電子信箱（t0894@ymsh.tp.edu.tw），註明「臺北市學科平臺—113 學年度兼任課程輔導員遴選」。
- (2) 繳交表件（一律以 A4 格式印製）
 1. 報名資料檢核表 1 份（如附件 1）。
 2. 報名表 1 份（如附件 2）（需經由服務學校校長及教務主任簽章）。
 3. 個人課程發展與教學輔導工作之資料 1 份（如附件 3）（不足填寫可自行列印）。
 4. 服務學校同意書 1 份（如附件 4）。
- (3) 報名期限自公告日起迄 113 年 6 月 12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6:00 止。

捌、遴選程序與錄取公告

- 1、由學科平臺組成遴選小組進行遴選工作。
- 2、遴選方式如下：

階段	時間	地點	方式
書面審查	113 年 6 月 17 日 (星期一)	陽明高中 或 各學科平臺 負責學校	1. 依報名資料，進行書審。 2. 擇優錄取該科缺額至多 3 倍人員參加面試。 3. 面試名單預計於 113 年 6 月 19 日（星期三）下班前公告於陽明高中、高中工作圈與學科平臺 Facebook 網頁。

面試	113年6月24日 (星期一)	陽明高中	1. 以面試成績高低擇優錄取。 2. 錄取名單預計於113年6月26日(星期三)前公告於陽明高中、高中工作圈及學科平臺Facebook網頁。
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

3、由教育局正式函送聘書予錄取教師，並通知其服務學校。

玖、兼任課程輔導員之培訓

1、兼任課程輔導員經錄取後，為能儘速瞭解後續工作任務，須參加培訓研習。

參加研習培訓者核予公假派代。

2、113學年度培訓研習時間預訂安排在113年8月，確定時間將另行通知。

拾、本簡章奉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未盡事宜另行公告。

(附件1)

113 學年度臺北市學科平臺兼任課程輔導員遴選
報名資料檢核表

項次	審查項目	自我檢核結果	收件審查結果	備註
1	報名表內容填寫完整，並完成填表人簽章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
2	個人課程發展與教學輔導工作之資料依格式填寫，以影本簡單裝訂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
3	服務學校同意書填寫完整，並經服務學校校長同意簽章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
總 評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審查合格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審查不合格，請於 6 月 14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6:00 前完成補件，逾時不候。	備 註		

學科：

報名人員：_____（完成自我檢核後簽名）

審查人員：_____（完成收件審查後簽名）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月 日

113 學年度臺北市學科平臺兼任課程輔導員遴選報名表

報名之領域學科別				主要任教科目	
膠水黏貼處 照片說明 (黏貼相片或貼入 照片電子檔列印)		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身分證 統一編號	
		服務學校		現任職務	
住址			聯絡 電話	手機	
E-mail				住家()- 辦公室()- 分機	
年資	高中(職)_____年+國中_____年/共_____年				
相關 資歷	最高學歷：				
	經歷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臺北市市特聘教師(學校別_____/領域_____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(縣市)_____(類別)特殊優良教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(群)科中心種子教師(_____領域/_____年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參與學科中心教學資源小組研發工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參與專案計畫教材研發、輔導團之工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學行政經歷(行政職務_____/_____年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相關課程領導職務(如：社群領導人、領域召集人等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參與校內課程研發(說明：_____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特殊表現、獲獎紀錄或優良事蹟)：				
文書 處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基本電腦文書處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營部落格、社群網站、教學平臺，並使用於教學或經驗分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公文經辦處理、每日收發電子郵件之習慣等)：				

備註：

1. 請務必詳讀遴選簡章，並確認參與之意願。
2. 請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及相關資訊，此資訊僅作為報名使用，絕不公開任意使用。
3. 請於 113 年 6 月 12 日 (星期三) 16:00 前將核章完整之報名表與服務學校校長同意書，及資料檢核表與個人課程發展及教學輔導工作資料表，以電子檔方式寄至臺北市學科平臺專案教師李研懷 (t0894@ymsh.tp.edu.tw) 「臺北市學科平臺-113 學年度『兼任課程輔導員』遴選」。
4. 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學科平臺李研懷助理 (電話：02-28316675 轉 188)。

填表人：

教務主任：

校長：

113 學年度臺北市學科平臺兼任課程輔導員遴選

服務學校同意書

茲同意本校 _____ 老師申請擔任
臺北市學科平臺_____領域_____ (科)學科兼任課程輔導員

學校全銜：

校 長： _____ (核章)

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